

# “春”意盎然《淮南子》

高旭

“打响文化资源牌”之  
“淮南历史文化撷英”  
(第十季)大型征文

冬天过去，春天来了。“春”的时节，万物复苏，生机盎然，触目所及，新意勃发，令人心旷神怡。

古今虽有不同，但在文化典籍传承中对“春”的感受与赞美却是一致的。两千多年前诞生于江淮大地的绝代奇书、盛汉道典《淮南子》便可说是其中的杰出代表。

《淮南子》是一部充满“春”意的道家自然生态经典。随手翻来，皆可见有关“春”之时节的文字与思考。

《原道训》开篇即云：“春风至则甘雨降，生育万物，羽者始育，毛者孕育，草木荣华，鸟兽卵胎，莫见其为者，而功既成矣。”好一派“春”之图景。自然万物随“春风”“甘雨”而勃生，飞禽走兽俱畅其性，各得其生，大千世界生机勃勃，丰富多彩。

《时则训》中更是细致规划与描述了“孟春”“仲春”“季春”的人类生产、生活及政治运行的时序进程，认为从天子、三公、九卿、大夫到庶民，日常行为举措都需按照“春令”来进行，务必合乎天地自然之规律。春天是万物新生、农业耕作的重要时节，因此《时则训》尤为强调“禁伐木”“毋覆巢杀胎夭，毋麌，毋卵”“毋竭川泽，毋漉陂池，毋焚山林，毋作大事，以妨正因一年之计在于春，所以《天文训》所记载的“二十四时之变”(即后世所谓“二十四节气”)中，明确以“春”为名的节气有“立春”与“春分”。《天文训》云：“距日冬至四十六日而立春，阳气回升”“春分，则雷行”，视春天为一年四季里自然万物蓬勃生长的重要阶段，认为春天是“以长百谷禽鸟草木”的好时节。